

证券代码：002447

证券简称：壹桥苗业

公告编号：2012—044

**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2年8月24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，公司已于8月14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忠馨先生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、监事会认为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2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。

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2012年8月25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；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2012年8月25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

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致同审字(2012)第210ZA000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确认，截至2012年6月30日，公司实际可分配的利润为266,444,422.74元，资本公积金余额为434,614,477.27元。

公司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2012年6月30日总股本13,400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.20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份10股。经上述分配后，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为26,800万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刊登于2012年8月25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获得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五日